

外商投资申办手续指南

WAI SHANG TOU ZI SHEN
BAN SHOU XU ZHI NAN

刘锦屏 袁长燕(执笔)编



上海科学普及出版社

(沪)新登字第 305 号

责任编辑 倪汉虞

外商投资申办手续指南

刘锦屏 袁长燕 (执笔) 编

上海科学普及出版社出版

(上海曹杨路 500 号 邮政编码 200063)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市委党校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5.5 字数 146000

1995 年 6 月第 1 版 1995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ISBN 7-5427-0978-X/F·82 定价: 10.00 元

内 容 提 要

本书为申办中外合资、中外合作、外商独资经营企业的有关人士必读。全书以简短的语言及具体、详尽的资料，介绍了中外合资、中外合作、外商独资经营企业申办过程中从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直至申请用工、用水、用电、用气等手续的全过程操作办法，并附有关参考表式，具有知识性和应用性强的特点。

前 言

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化,涉外经济法律、法规的逐步完善,投资环境的日益改善,外向型经济的迅猛发展,如何以最快的速度、最短的时间、最恰当的文件、最节省的费用,办妥外商投资必备的申请手续,使企业得以迅速开业投产、获取经济效益,成为已经投资和即将投资的外商所共同关注的问题。

基于此,根据数年的工作体会并走访了有关单位,我们编写了这本《外商投资申办手续指南》,希望能对投资的外商提供事半功倍的帮助。

由于水平有限,难免挂一漏万。还请读者多提宝贵意见,以便不断修订、完善。

本书编写过程中,得到上海市有关综合管理、职能监督部门的大力配合及蒋裕民先生的鼎力协助,在此一并致谢。

编 者

1995年3月28日

目 录

一、外商投资程序.....	1
二、中外合资经营企业项目建议书内容要求	12
三、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要求	14
四、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同参考格式	30
五、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章程参考格式	42
六、名称登记的申请手续程序	52
七、开业登记的申请手续程序	55
八、刻公章的申请手续程序	68
九、税务登记的申请手续程序	69
十、开立人民币帐户的申请手续程序	80
十一、开立外汇帐户的申请手续程序	83
十二、外汇业务使用证的申请手续程序	85
十三、海关自理报关的申请手续程序	86
十四、土地使用的申请手续程序	91
十五、劳动管理的申请手续程序	94
十六、用水的申请手续程序.....	105
十七、用电的申请手续程序.....	108
十八、用气的申请手续程序.....	114
十九、电话的申请手续程序.....	115
二十、环保的申请手续程序.....	118
二十一、消防的申请手续程序.....	128
二十二、商检报验的申请手续程序.....	129
二十三、企业代码的申请手续程序.....	134
二十四、商标注册的申请手续程序.....	137
二十五、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报检的申请手续程序.....	142

二十六、保险的申请手续程序.....	144
二十七、设立外商办事处的申请手续程序.....	146
二十八、设立外资金融机构的申请手续程序.....	149
二十九、设立分支机构的申请手续程序.....	156
三十、台湾居民多次入出境签证、暂住的申请手续程序.....	157
三十一、港澳同胞、华侨在____居留证明的申请手续程 序	158
三十二、外国人居留证的申请手续程序.....	159
三十三、投资方向和重点.....	162

一、外商投资程序

一、设立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的程序

1. 编报项目建议书

中方或外方投资者可以通过各种途径选择合资（合作）者，在了解各合资（合作）者的业务范围、资信状况和确定合作意向后，由中方投资者编写项目建议书，报审批机关审批。审批机关在收到项目建议书之日起的____天内，决定批准或不批准。

项目建议书批准后，中方投资者应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申请企业名称登记。

2. 编报可行性研究报告

中外投资者应在项目建议书批准后，就合资（合作）经营项目有关的资金、规划选址、工艺技术、设备、原材料、销售、经营效益、外汇平衡以及基础设施配套等事项进行可行性研究，共同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有困难的问题可提请审批机关协调解决。

审批机关在接到中外投资者编制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后的____天内出具审定意见，或连同合同、章程一并审批。

对于建设和生产条件成熟的项目，项目建议书内容的深度达到可行性研究报告要求的，经中外投资者申请，审批机关同意，可用已批准的项目建议书代替可行性研究报告。

3. 报送合同、章程

中外投资者在编报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同时，即起草合同、章程。由中方投资者报送审批机关审批。审批机关在收到合同、章程之日起的____天内决定批准或不批准，或在收到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合同、章程之日起的____天内决定批准或不批准。

4. 申请颁发批准证书

合同、章程批准后，由中方投资者向审批机关提出申请颁发

批准证书报告。

在审批机关收到申请报告之日起的____天内，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或其委托的审批机关颁发批准证书。

5. 申请领取营业执照

中外投资者领取批准证书后，凭批准证书在三十天内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工商登记。

营业执照核发日期为合资或合作企业的成立日期。

二、设立外商独资经营企业的程序

外国投资者设立独资经营企业，应委托投资所在地指定的对外咨询代理机构办理申请和报批等事项。

设立外商独资经营企业，参照中外合资、合作经营企业的投资程序办理。

注意事项：

审批机关决定批准或不批准等日期，各地略有不同。请事先询问，以便安排投资计划。

附：

《中外合资、合作经营企业备案表》表式

《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草表）》表式

《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附表》表式

《____外商投资企业中方高级人员登记表》表式

《中外合资企业、合作企业审批程序》表式

《外商独资企业审批程序》表式

中外合资、合作经营企业备案表

企业名称

发证机关（章）

一九 年 月 日

中外合资、合作经营企业备案表

外商投资企业	中文名称						
	英文名称						
	合作方式	合资()	合作()	经营期限			
	详细地址						
	电话号码		电报挂号		电传号码		
中方合作者	中文名称						
	英文名称						
外方合作者	中文名称						
	英文名称						
	国 别 (地区)		投 资 者 法定地址				
投 资 情 况	投资总额						
	注册资本		投资比例	中方	%		
				外方	%		
	投资构成	中 方					
外 方							

中外合资、合作经营企业备案表

经营范围						
生产规模						
产品销售	内 销	%				
	外 销	%	销 地	往 区		
审 批	合同批准日期				批 准 文 号	
	审 批 机 关				批准证书号	
企业主要负责人						
备 注						

中外合资、合作经营企业备案表

说 明

1. 本表由企业填写,由颁发批准证书的审批机关盖章后十日内报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外资局备案。

2. 本表用钢笔或圆珠笔填写,内容必须完整准确,字迹工整清楚。合作方式,请在相应的合作方式括弧内打“√”。地址以能寄达信函为准。

3. “投资构成”栏应填写投资各方投资的现金、实物、土地使用权、工业产权、专有技术等具体组成和折合金额。

4. “企业主要负责人”一栏中应填写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姓名。

5. 台湾同胞、港澳同胞和华侨投资企业适用本备案表。

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草 表)

企业名称	中文			
	英文			
企业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企业类型			经营年限	
投资者名称 (中、英文) 和注册地 (国家或地区)				
投资总额			折 美 元	
注册资本			折 美 元	
投 资 者 出 资 额 及 比 例				
经营范围				

年 月 日

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附表

企业名称	中文		英文	
合 资 者	中 方	中 文	英 文	
	外 方	中 文	英 文	
		是否属台湾投资(是/否)_____是否属我国驻外机构投资(是/否)_____		
经营范围	中 文		英 文	
出口比例_____是否技术先进_____属何开发区_____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中方经理姓名:			外方经理姓名:	
统计人员姓名:			会计人员姓名:	
主管部门:		地址:	电话:	
项目建议书批复文号:				
合同批复文号:				
独资企业总投资(万美元):				

填表人_____外(经)资委经办人_____填表日期_____

- [说明] 1. 此表和批准证书(副本)同时填写。各项内容填写清楚、齐全, 英文请用打字机填写以便计算机输入。
2. 经营范围请缩写为主要经营内容, 字数限于 40 个中文字, 80 个英文字母。
3. 企业成立后, 若所填内容有变动, 请及时通知项目审批处。
4. 统计人员一经确定即与项目审批处联系, 落实统计报表编报工作。

(地名) 外商投资企业中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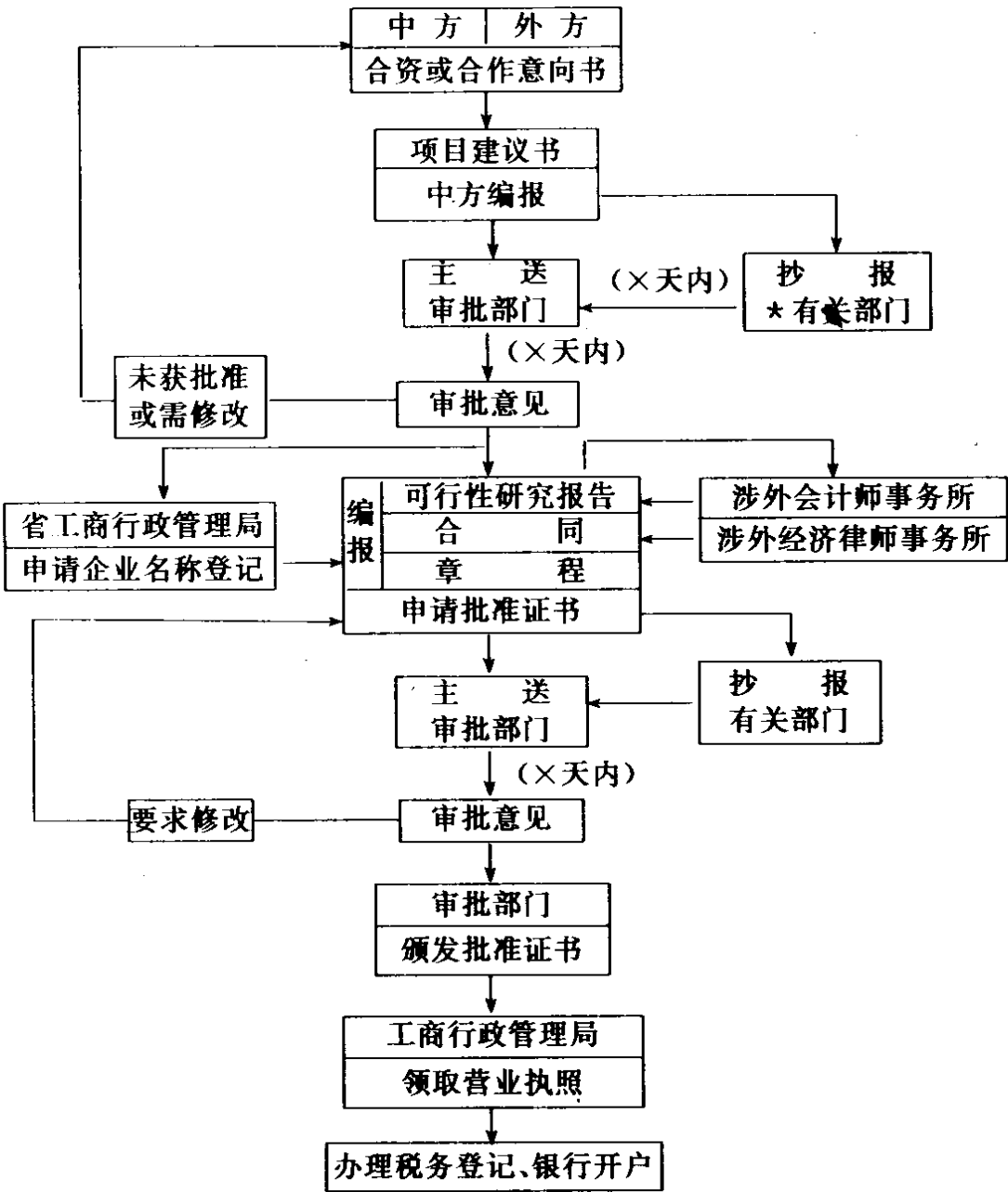
高级人员登记表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单位名称				工作部门	
现任职务		文化程度		专业职称	
单位地址			邮编		电话
主 要 学 历 、 经 历					
起 止 年 月	学 校 或 单 位 名 称				
拟任职务：					
上级主管部门审批意见：					
盖章					

填表单位（公章）

199 年 月 日

中外合资企业、合作企业审批程序



* 有关部门指：规划、市政、环保、土地、劳动、消防、卫生、水、电、气、燃料、交通、通讯等部门及有关金融机构。

外商独资企业审批程序

